爱民是最大的担当

□邓 凯

近一段时间，在领导干部中讲“担当”这一话题越来越多，这的确令人高兴。现实表明，如果我们再不多一些“担当”，放任日益深重的流弊而无举无措，那么，可能真的就会出大问题。正是看到这一点，习近平总书记才提出要把“敢于担当”作为当下选拔好干部的五条重要标准之一。其中，不难体会出中央对实际状况的判断和担忧。

活生生的现实告诉我们，虽然当前讲“担当”的多了，但这并不代表实践上各级干部都能很好地“担当”。恰恰相反，目前干部“不担当”倒是一个极为突出的问题。

前不久，媒体报道了某省在中央的重视和直接指导下，破获了猖獗10多年的涉黑大案，抓捕了罪大恶极的“黑老大”，有村民喜极而鸣放鞭炮，一时引来全社会的关注。在各种议论中，很多人都打出了大大的问号，就是“黑老大”何以恣意妄行如此之久？有关组织、有关领导的“担当”又在何处？这是刺耳的发问，也是命中要害、让人深思的发问。另据报载，一农民工四处讨薪无门，在直接与欠薪企业交涉时，竟被欠薪单位的“员工”砍杀丧命。新华网记者感叹，此类案件大都涉及重点工程，地方政府有赖于这些项目，处理上有时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无人“担当”成为事实上的“谋财害命”，实在令人痛心。

党的十八大之后，以习近平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做出了一系列重大部署，充分体现了现时代中国共产党的历史担当，让全党和全国人民增添了矢志奋斗的信心和动力。体会新一届党中央的执政理念，感受总书记的爱民情怀，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地意识到，在当前形势下，对共产党人来说，爱民，是最大的担当。

改革开放30多年了，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广大人民群众在改革发展中得到了实惠，生活水平有了极大的提高。但是，这是不是就可以说党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更紧密了、人民群众对党的感情越来越深了？恐怕还不能简单下这个结论。大量的事实表明，虽然改革发展了，但人民群众对党的感情却在某种程度上疏远了，这是严峻的现实，也是令人深思的重大问题。那么，问题出在哪？习近平总书记最近在河南兰考调研时给出了明确回答。那就是，这些年来，我们许多干部宗旨意识淡化了，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丢掉了，一些人无视群众利益，伤害了群众的感情。使我们党面临“失信”于民的危险，这是最令人担忧的。

面对充满变革和挑战的时代，特别是面对人民群众更加实际的新期待，中国共产党人能否洞察自身所处的历史关口，能否做出战略抉择和果敢担当，这是必须回答的重大课题。

现在的突出问题是，到底有多少党员干部能深刻地认识党的执政危险，其中又有多少人能深怀忧患之心。最关键的是，到底有多少人能按总书记提出的“在党忧党”的要求，自觉为增进党同人民群众的感情、密切党群关系而矢志奋斗。我们在现实中大量看到的是，各级干部都在忙招商、搞项目、抓城建、办节会，以为这些弄好了，就可以“一俊遮百丑”，其他都是上边的事、别人的事。作为一方领导，不谋全局、不抓党的建设，把群众工作抛在一边，这已成为司空见惯的常态。更有甚者，很多干部为出政绩、为取悦上级、为牟私利，竟干一些劳民伤财、欺压百姓的事。

那么，怎样才能扭转以上状况，真正让各级干部担起“爱民”这个最大的担当？恐怕要总结一下近年来这方面的得失，有必要以改革的思维，在思路办法上做出战略调整。

深化党政分工，转变工作方式。改革开放30多年后的今天，我们仍要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这无疑是清醒而正确的。但在如何抓好“中心”的问题上，我们是否也应再“清醒”一些。现在和30多年前相比，各方面情况已经有了很大不同，特别是市场将在资源配置上起决定性作用的条件下，抓“中心”的方式方法理应有一个根本性的改变。如果再让一些干部以抓“中心”为遮掩，唯GDP是求，见物不见人，无视群众疾苦，那么，就无法避免抓了“中心”失去“民心”的窘境。此外，我们在深化党政分工、促进党政职能分开上，还需要深入研究和实际步骤。不然的话，“党要管党”就会被棚架，目前基层党的建设所出现的种种问题已证明了这一点。应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加快党的领导方式和工作方式改革。各级党委要聚精会神抓党建、抓好党建促经济。全神贯注做群众工作，不断增进党群干群关系。

创新教育管理，重塑制度尊严。干部教育不是万能的，但它仍然是基础性的、管长远的有效办法。现在的问题是，在教育的内容与方式上应有所创新。传统的正面教育不能丢，但也要设法改变内容单一、方法呆板、难以入脑入心的状况。要从培养干部尊重与服务他人的做人理念、担当负责的做事原则入手，努力塑造现时代党政干部的新型人格，少讲缺少针对性的空话套话，立足于激发干部“为民”担当的主观自觉。同时，下决心扭转治政不严、治吏不“狠”的状况。眼下大量的制度规定都成了“稻草人”，制度规定的威严早已丧失殆尽。不担当、不爱民甚至坑民害民的事每天都在发生，长此以往，“破窗效应”日益扩大，后果不堪设想。从严治政、整肃队伍，要用“铁”的手腕，采取“实”的措施，从“细”处入手，像目前执行中央“八项规定”那样，重塑党的威信、制度的尊严。只有这样，为民务实清廉之风才能蔚然形成。

革新党内文化，根除官僚积习。中国共产党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的先进政党，但我们不能因为有了先进的指导思想就无视党内大量存在的其他思想。实际上，我们在思想上建党的任务仍然艰巨繁重。除了对西方错误思潮应时刻保持警惕之外，根除封建思想在党内的积存仍是当务之急。不可否认，在党内及党政机关中，残存着大量封建积习，被人诟病。党政机关中，以上为尊、以下为卑、漠视民主，以官为贵、以民为贱、漠视民权的封建官衙文化仍有市场。在一些地方，仍然充斥着搞人身依附、编裙带关系网，推诿扯皮、欺上瞒下，唯我独尊、弄权谋私等等恶习。这种文化一天不清除，“为民”就会止于道德号召，难于形成普遍的文化自觉。同时，仅靠少部分人的“模范”行动，也难以抗拒整体不良文化的巨大“场”作用。必须从文化入手，在“基因”上改变，下决心做除病根手术。在党的建设中，应丰富政治与道德约束的文化策略，特别是强化机关中民主平等、公平正义的文化价值观，这样才能解决长远的、根本性问题。当然，这还需要有具体的操作性研究，并长期坚持。

士以天下为己任。担当，需要有每位党员干部的自觉行动。前不久，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要向县委书记的好榜样焦裕禄同志学习，言之凿凿、情之切切，令人感动。如果我们的党员干部都能像焦裕禄同志那样，把“为民”这个最大的担当担起来，那么，党的事业将无可限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就会变成现实。对此，我们都应心向往之、奋力践行之。

（作者系中共河南省委副书记）

推进新型城镇化路径选择

□宋洪远

城镇化的内涵与衡量

城镇化的内涵。城镇化包含了复杂的社会经济的变化过程，不同学科对它的定义也不尽相同。经济学家往往强调产业结构的变化，认为它是农业经济向非农业经济转变的过程；地理学家从空间的角度，强调它是农村地区逐步缩小，城市地区逐步扩大的过程；人口学家从人口增长和人口流动的角度，认为它是农村人口相对减少，城市人口相对增加的过程；社会学家从人类行为的角度考察，认为它是人们所经历的农村文明向城市文明的转变过程。综上所述，城市化或城镇化是指农村人口和劳动力向城镇和非农产业转移，第二、三产业向城镇集聚，城镇数量增加、规模扩大，城镇生产和生活方式向农村扩散，城市物质和精神文明向农村普及的经济社会发展过程。

城镇化水平的衡量。城镇化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的人口、产业、资本、市场的集中过程，或者说是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等整个经济活动的集中过程。由于人口集中是城市化或城镇化的最基本的特征，所以人们主要以城市化或城镇化率，即城市或城镇人口占总人口的百分比，作为衡量城市化或城镇化水平的指标。比率越高说明城镇化水平越高，比率提高越快说明城镇化进程越快。

城镇化的道路与选择

城镇化道路所要解决的是一个国家或地区如何实现城市化或城镇化的问题。主要包括实现城市化或城镇化的发展模式、动力机制、形态布局等方面的内容。城市化或城镇化按照某个方面和某些特征，可以从不同角度划分为几种不同的类型：按照城市化或城镇化与工业化和经济发展的相互关系，可分为适度同步、过度超前和严重滞后等；按照城市规模结构和空间布局，可分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网络式和据点式、集中型和分散型等；按照城市化或城镇化的动力和机制，可分为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政府推动和民间发动、市场主导和政府主导等。从一定意义上来看，城镇化的道路可以从以上几个方面进行选择。

中国城镇化道路的探索和选择过程可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1978年到2000年：实行改革开放，加快经济发展。控制大城市规模，发挥大中城市作用，逐步形成以大中城市为依托的经济区；积极发展小城镇，引导乡镇企业集中，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在此基础和条件下，2000年提出实施城镇化发展战略，启动实施《“十五”时期城镇化发展专项规划》。

2000年到2002年：借鉴发达国家走过的城市化和工业化同步，先“集中型”后“分散型”，主要由民间推进并通过市场机制实现城镇化道路的经验；总结二战以后不少发展中国家走过的城市化超过工业化和经济发展水平，片面发展城市化、牺牲农业和农村，造成严重城市病、形成过度城市化道路的教训；从我国国情和发展实际出发，2002年提出走中国特色城镇化道路。

2002年到2013年：在借鉴国际城镇化正反两方面经验的基础上，分析我国城镇化快速推进过程中出现的城市规模结构、区域布局不均衡，工业与农业、城市与农村发展不协调，城镇化质量和水平不高、生产生活生态不可持续的问题。2012年提出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启动实施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

改革以来，我们对如何实现城镇化的问题，一直在进行探索和实践，逐步找到和形成了一条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

新世纪以来城镇化发展的状况和特点：城镇化水平明显提高，城镇化速度逐步加快；城镇数量大幅度增加，大中城市数量增加较快；城市规模呈现出“中间大两头小”的特征。

推进新型城镇化面临的问题和挑战：一是人口半城镇化问题突出。2012年，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2.6%，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为35%，两者相差17.6个百分点，有近2亿人在城镇生活和稳定就业的常住人口没有户口和住房，不能与有户口的城镇居民享受同等社会保障。这个问题被人们形象地称为“要人不要命”的城镇化。二是城镇建设用地利用粗放。2000—2011年，全国城市辖区面积由1.62万平方公里增长到3.72万平方公里，增长了1.296倍，城市辖区人口由2.86亿人增长到3.98亿人，增长了39.2%，土地城镇化大大快于人口城镇化。同期，农村人口由8.08亿人减少到6.57亿人，农村村庄占地面积由2.17亿亩增长到2.21亿亩，在农村人口大量减少的同时，农村村庄用地却在上升。这个问题被人们形象地描述为“要地不要人”的城镇化。三是城市的规模和布局与资源环境的承载能力不匹配，城市发展对农业与农村的带动力不强。城市的规模结构的不合理和布局的不科学，导致城镇化规模和速度与环境资源的承载能力不匹配。城镇人口和经济聚集能力相对较弱，城市发展对农业与农村的带动能力不足，城市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不够，城市化的成果没有更好地惠及到农村和农民。这个问题被人们形象地概括为“城乡不均衡，工农不协调”的城镇化。

推进新型城镇化的任务和措施

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要以人为核心，推动大中小城市与小城镇协调发展，推动产业和城镇融合发展，促进城镇化与新农村建设相互协调，促进城镇化与农业现代化良性互动，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和管理格局，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带动能力。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一是解决好已经转移到城镇就业的农业转移人口的落户问题，全面放开建制镇和小城市落户限制，有序放开中等城市落户限制，合理确定大城市落户条件，严格控制特大城市人口规模。二是发展各具特色的城市产业体系，强化城市间的专业分工与协作，增强中小城市产业承接能力，有效吸纳农业转移人口。三是加快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建立财政转移支付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机制，统筹城乡义务教育均衡配置，完善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把进城落户农民完全纳入城镇住房和社会保障体系，将农村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规范接入城镇社保体系。

提高城镇建设用地效率。一是提高城镇建设用地集约化程度，提高城镇土地使用效率。二是逐步减少工业用地，适量增加生活用地，切实保护农业用地。三是促进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形成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的合理结构。

优化城镇化结构和布局。首先推动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依靠市场推动和政府规划引导，逐步发展形成若干城市群，形成带动经济发展的增长极。其次对城镇化布局做出总体安排，实施城镇化分步发展战略，科学设置城市开发强度，合理划定城市开发边界。

提高城镇化质量和水平。一是明确城市定位，依照规划行动，加强相关法规、标准和制度建设；二是依托现有山水脉络等独特风光，让城市融入大自然，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三是融入现代社会文化元素，保护和弘扬传统优秀文化，延续城市历史文脉；四是在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中，注意保留村庄原始风貌，尽可能在原有村庄形态上改善居民生活条件。

创新城镇管理体制和融资机制。一是推进规划体制改革，加快规划立法工作，建立空间规划体系。二是加快培养一批专家型的城市管理干部，用科学态度、先进理念、专业知识建设和管理城市。三是完善设市标准和审批程序，对具备行政区划调整条件的县可有序改市，对吸纳人口多、经济实力强的镇，可赋予同人口和经济规模相适应的管理权。四是建立透明规范的城市建设投融资机制，允许地方政府通过发债等多种方式拓宽城市建设融资渠道，允许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研究建立城市基础设施、住宅政策性金融机构。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公用设施投资运营。

（作者单位：农业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

按“三严三实”要求提供组织保证

□梁田庚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的重要论述，切中要害，彰显了我党抓作风、抓关键的坚定决心。西藏作为自然条件异常艰苦的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深入贯彻落实“三严三实”要求具有特殊而现实的重大意义。组织部门作为管党治党的重要职能部门，必须在贯彻落实“三严三实”中走在前头、做出表率，为全面深化改革、推进西藏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证。

以“三严三实”为镜子，正视问题增强自觉。“三严三实”是去“四风”从严治党要求的具体体现，是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行动指南。西藏反对分裂、维护稳定形势严峻。要把贯彻落实“三严三实”要求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治国必治边、治边先稳藏”重要战略思想，贯彻落实俞正声同志“依法治藏、长期建藏”重要指示精神的重要抓手，作为弘扬“老西藏精神”、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关键点，作为加强西藏基层组织和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切实抓好抓实。要在正视问题、解决问题中触动思想灵魂，切实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要在贯彻落实“三严三实”要求中，增强敢于担当的勇气和底气，坚持问题导向，绝不避重就轻、回避矛盾，以更加严格的标准、更加扎实的作风，不断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更好地锤炼党性、改进作风、推动工作。

以“三严三实”为标尺，培养选拔干部。为政之要，唯在得人。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选贤任能，始终把选人用人作为关系党和人民事业的关键性、根本性问题来抓。“三严三实”要求，是对“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和内涵的诠释，是培养选拔干部的目标要求和重要准绳。组织部门必须牢牢把握“三严三实”尺度，切实把党和人民需要的好干部选准用好。要严把政治标准，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把维护祖国统一、反对民族分裂的思想认识、立场态度和现实表现作为衡量干部政治上是否合格的根本标准，确保选拔出来的干部始终与党和人民一条心。要树好用人导向，不让踏实干事的人吃亏。立足西藏实际，把“长期建藏”的要求贯穿到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突出选任在维护稳定中旗帜鲜明、关键时刻、繁重任务面前勇于担当的干部。注重选任在驻村驻寺、城镇网格化管理、村（社区）党支部第一书记等岗位上勤奋工作、实绩突出的干部。坚持选任面对矛盾敢于迎难而上、面对失误敢于承担责任、面对歪风邪气敢于坚决斗争的干部，让踏实干事、无私奉献的干部有为有位，让有血性、敢负责的人有舞台，切实树立重实干、重长远、重实绩、重基层的用人导向。要强化监督检查，不让投机钻营的人得利。突出日常监督，完善制度体系，加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制度约束。突出重点监督，对一把手提出“三个不得”的刚性要求，坚决防止和纠正任人唯亲现象；把“一报告两评议”范围延伸到所有有选人用人权的单位。抓住关键节点，针对换届选举、推荐后备干部等重点时段和节点，采取有效措施，强化预防和监督，坚决遏制选人用人不正之风。

以“三严三实”为导向，提高人才工作成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国家发展靠人才、民族振兴靠人才；要把人才工作抓好，让人才事业兴旺起来。要把“三严三实”要求融入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中，按照管宏观、管政策、管协调、管服务要求，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加强引领、激发活力，创新人才工作体制机制，切实发挥第一资源的作用。人才政策机制要体现“三严三实”要求，坚持尊重基层、尊重创造，研究制定促进人才向基层流动、向艰苦地区和岗位流动、在一线兴业创业的激励机制，研究健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各方面人才顺畅流动的制度体系，充分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人才培养工作要贯穿“三严三实”要求，落实好《国家人才发展规划重大人才工程为西藏提供重点支持的意见》，深入实施自治区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积极实施“雪域英才”培养选拔计划，完善人才柔性引进办法，建立专业技术人才短期进藏服务机制，大力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加强教育、卫生专项人才队伍建设，让各类人才在西藏建设中充分发挥作用。建立健全人文关怀机制和待遇保障机制，为各类人才成长进步、施展才华创造良好环境。

以“三严三实”为重点，加强基层组织和政权建设。九层之台，起于垒土。基层党组织是党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基层稳固党的执政根基才能坚如磐石、稳如泰山。组织部门必须切实担负起抓基层、打基础的职责，认真贯彻“三严三实”要求，使每个基层党组织都成为坚强战斗堡垒。以村组、双联户单位、网站、班级、寺管会等为重点，进一步健全完善基层组织体系；着力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推进服务型党组织建设，不断强化基层党组织功能与作用；严格标准、严格程序、严格条件，培养选拔好基层党组织书记；坚持人力物力财力向基层倾斜，深化干部驻村、驻寺、选派村居党组织“第一书记”等工作，壮大基层力量。按“三严三实”要求抓好党员队伍，严把发展党员入口，严格标准条件，不让思想政治不过关、标准条件有差距的人混进党内；严格党员教育管理，突出学习、遵守、贯彻、维护党章这一重点，严格党内生活，严明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反分裂斗争纪律，健全党员能进能出机制，疏通党员出口，纯洁党员队伍。按“三严三实”要求强化党建责任，树牢各级党委抓好基层党建是本职、不抓是失职、抓不好是不称职的理念，强化“三级联创”“联述联评联考”等工作，坚持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层层抓落实，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工作到位。

以“三严三实”为指针，推进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践行“三严三实”要求，是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有力抓手和生动载体。要切实把学习领会“三严三实”要求与学习弘扬焦裕禄精神、“老西藏精神”等结合起来，使教育实践活动高质量开展、高标准推进，确保不虚不空不偏不走过场。要对照“三严三实”要求找差距，深入听取意见，对照检查思想境界、素质能力和作风形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切实把镜子照好、把问题找准。要笃行“三严三实”要求抓整改，坚持思想要求严起来、查摆整改严起来、正风肃纪严起来，聚焦“四风”“两问题”（政治立场不坚定、作风飘浮懒散问题）、“一薄弱”（基层组织薄弱）不散光、不走神，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立说立行、即知即改，建立健全相关制度，促进自身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以“三严三实”为遵循，建设模范部门和过硬队伍。组织部门在贯彻落实“三严三实”中必须带头践行、率先垂范，坚持从严治部、从严律己、从严带队伍，扎实建设讲政治、重公道、业务精、作风好的模范部门和过硬队伍。坚持“三严三实”追求，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党性党风党纪教育、优良传统教育和反分裂斗争教育，增强政治意识，提高政治自觉，严守政治纪律，强化政治担当，坚持以党和人民事业为重，增强党性修养，保持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秉持“三严三实”操守，坚持原则、公道正派、敢于担当，严格按政策办事、按原则办事、按纪律办事，公道待人、公平识人、公正用人，坚决抵制说情风、关系风、跑要风，敢于向选人用人违纪违法行为亮剑，敢于为受到不公正对待的干部说公道话，敢于为因坚持原则得罪人的干部撑腰。提升“三严三实”修为，坚持以建设学习型机关为载体，加强入部教育、任职培训和专题培训，健全轮岗交流、实践锻炼等相关制度，推动组工干部勤学习、善思考，不断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大力弘扬“老西藏精神”和真抓实干作风，以实干出实绩，以实干求实效。

（作者系中共西藏自治区党委常委、组织部长）